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函

地址：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
棟11樓

承辦人：劉森賢

電話：02-89956666-8139

傳真：02-89956665

電子信箱：tonyliu@osha.gov.tw

10841

台北市開封街二段40號2樓

受文者：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勞職安2字第10410259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檢查機構辦理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注意事項

附
件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勞動檢查機構辦理丁類危險性工作場所審查注
意事項」乙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勞動檢查處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勞動檢查處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
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
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新北市政府勞動檢查處、臺中市勞動檢查處、勞動部職業
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中區職業安全衛生中
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

副本：交通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
程委員會、台灣區綜合營造工程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
公會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職業安全組（均含附件）

署長 劉 傳 名

